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楊惠娟
電話：06-2991111#8320
傳真：06-2982610
電子信箱：helenyang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安定區南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1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二)字第1021005613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審查表、國小教師加註輔導6學分班招生計畫及教育部核定課程對照表1份(1005613A00_ATTCH4.docx、1005613A00_ATTCH2.doc、1005613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嘉義大學辦理教育部委辦102年度國小教師加註專長6學分班實施計畫（如附件），請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報名並給予公假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嘉義大學102年11月7日嘉大進字第102002504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師申請旨揭學分班所需資料如下（相關格式如附件），請各校確實審查符合資格之教師資料：
 - (一)審查表
 - (二)報名表
 - (三)合格教師證書影本
 - (四)聘書影本
 - (五)在職證明(須註明輔導授課節數及輔導教學年資，含聘期為3個月以上之國民小學在職代理、代課或兼任教師之年資)
 - (六)輔導年資證明及相關年資之各校聘書

(七)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

(八)歷年成績單

三、以上第三項至第八項影本資料請學校加註「與正本相符」及承辦人職章並於本（102）年11月20日前逕送至本局課程發展科楊惠娟教師，經本局依教育部相關規定審核後統一提報名單至嘉義大學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

2018-11-15
07:57:30
電子公文
章